

《307 国道杏花村段（清香大道～新 307 国道）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其他项目招标文件》的澄清

我单位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在《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》发布了《307 国道杏花村段（清香大道～新 307 国道）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其他项目招标公告》，现将招标文件进行澄清。

澄清内容：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《设计方案》

原内容：

- （一）设计说明（含各专业专项设计，设计重点、难点分析）
- （二）总体规划设计
- （三）设计质量、进度、保密等保障措施
- （四）设计主要技术问题分析、技术措施、工艺解决方案
- （五）效果图
- （六）平面图
- （七）功能分区设计增注：本委托书后附代理人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。

.....

现内容：

设计方案包括（但不限于）下列内容：

- 一、设计工程概况；
- 二、设计范围、设计内容；
- 三、设计依据、设计工作目标；
- 四、设计机构设置（框图）、岗位职责；
- 五、设计说明和设计方案；
- 六、拟投入的设计人员；
- 七、设计质量、进度、保密等保障措施；
- 八、设计安全保障措施；
- 九、设计工作重点、难点分析；

十、对本工程设计的合理化建议。

特此澄清

招标人：汾阳市杏花村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汾阳市杏花村

联系人：马先生

电话：18234327000

代理机构：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科技街 17 号晟辉科创三层

联系人：武小丽、郭源、刘爱宏

联系电话：18835119101、0351-5653606

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： 孙志华 (签名)

招标代理机构： 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(签章)

